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公告编号:2025-013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2月28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2月2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建龙岩新罗区工业中路19号龙净环保工业园1号楼二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28日至2025年2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制定(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制定(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5	《龙净环保未来三年(2024-2026年度)现金分红规划》	√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于2024年1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二)特别决议议案:2、4、6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6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4、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拟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88	龙净环保	2025/2/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请于2025年2月28日上午11:00点前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传真与信函方式登记(以抵达公司证券部时间为准),出席会议时需验看原件;
(二)法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三)个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邮政编码:364000　联系电话:0597-2210288　传　真:0597-2237446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2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制定(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制定(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	《龙净环保未来三年(2024-2026年度)现金分红规划》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公告编号:2025-014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5年2月21日至2025年2月27日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1月修订)》(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王勤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5年2月28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基本信息与持股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独立董事匡勤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匡勤先生:1978年出生,厦门大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曾任厦门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现任厦门大学教授、厦门大学无机化学与功能材料研究所所长,中国化学会高级会员,《无机盐工业》杂志第一、二届青年编辑委员会主任委员,民盟厦大基层委组织委员、第一支部主任委员。先后发表SCI论文140多篇,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6项、博士后特别资助1项以及中央高校基本业务费项目2项,作为骨干成员参与科技部973项目1项,重点研发计划项目3项。荣获中国化学会"青年化学奖",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首届"香江学者"计划。自2024年2月21日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份。征集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与其主要亲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匡勤先生在公司2024年12月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期间,对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均作出了明确同意的表决意见。
征集人匡勤先生认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激发员工动力、增强员工与企业利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股东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2月28日14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2月28日
公司此次股东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召开地点
福建龙岩新罗区工业中路19号龙净环保工业园1号楼二层会议室
(三)征集投票权的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制定(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东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21日股市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本次征集时间为2025年2月21日至2025年2月27日。
(三)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1.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投票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送达日。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指定地址:福建龙岩新罗区工业中路19号龙净环保工业园1号楼6层
邮件编码:364000
电话:0597-2210288
收件人:洪思璐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书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未特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给征集人且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六)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七)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并打"√",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独立董事匡勤
2025年2月13日

附件1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及其相关内容,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事项、本次征集投票权的议案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公告中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匡勤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制定(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明确表示授权意见,其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选择超过一项或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结束止。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龙净环保
股票代码:600388.SH
信息披露义务人: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上杭县紫金大道1号
一致行动人一: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4707单元
一致行动人二: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翔云二路128号602室
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811号中航紫金广场B塔38楼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二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龙净环保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龙净环保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

第一节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或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紫金矿业、公司	指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一、紫金投资	指	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二、紫金资本	指	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龙净环保、上市公司	指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阔西兴杭	指	阔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权益变动、本次增持	指	紫金矿业通过二级市场增持龙净环保A股股票
本报告书	指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国投证券、财务顾问	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邹来昌
注册资本	263,281,7224万元
实缴资本	263,281,7224万元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	2000年9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158078T32G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期限	2000-09-06 至 2030-09-06
住所(注册地)	上杭县紫金大道1号
邮政编码	364200
所属行业	1909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经营范围	矿产资源勘查;金矿采选;金冶炼;铜矿采选;铜冶炼;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矿产品、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水力发电;对采矿业、酒店业、建筑业的投资;对外贸易;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活动;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活动。铜矿"金矿"露天开采、铜矿"地下开采;矿山工程技术、矿山机械、冶金专用设备研发;矿山机械、冶金专用设备制造;旅游饭店(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话及传真号码	86-0692-2503698;86-0692-250359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其职位与联系方式	邹友诚,董事会秘书,86-0692-2503698

注:2023年4月17日,经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5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完成160.10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程序,注册资本由263,281,7224万元减少至263,265,7124万元。2024年1月12日,经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1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1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完成58.23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程序,注册资本由263,265,7124万元减少至263,259,8894万元。根据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的一般性授权配发,并获福建省龙岩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经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6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完成合计25,190万股新H股配售,注册资本由263,259,8894万元增加至265,778,8894万元。2025年1月16日,公司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注册资本由265,778,8894万元减少至265,775,7394万元。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完成。

(二)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紫金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设立日期:2021年11月26日
营业期限:2021年11月25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MA7E0G0L8N
住所及通讯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4707单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企业总部管理;销售金属材料,金属矿石,有色金属合金,金银制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外汇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紫金资本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6月15日
营业期限:2015年6月15日至2065年6月14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000062A19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翔云三路128号602室
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811号中航紫金广场B塔38楼
经营范围: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贸易代理;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黄金现货销售;企业总部管理;受托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
截至2024年9月30日,紫金投资紫金资本为紫金矿业的全资子公司。阔西兴杭持有紫金矿业22.89%的股份,为紫金矿业的控股股东,上杭县财政局为紫金矿业实际控制人。紫金矿业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截至2024年9月30日,紫金矿业股本总额为26,577,888,940股,紫金矿业前十名股东持股及其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股份数量(股)
阔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83,517,704	22.89	0	冻结	208,484,145 注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2	境外法人	5,974,811,970	22.48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3	境外法人	1,730,823,747	6.51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1,190,770	2.6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2,578,401	1.25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5,861,837	1.19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9,505,058	0.79	0	无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其他	180,348,390	0.68	0	无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高毅晓峰鸿远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54,288,000	0.58	0	无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142,995,455	0.54	0	无	0

注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部门联合下发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及《关于境内证券市场实施国有股转持政策公告》的有关规定,阔西兴杭将其所持有的紫金矿业合计138,989,430股A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划转工作尚未完成,该部分股份仍在阔西兴杭名下,但已在中央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予以冻结。根据紫金矿业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紫金矿业按10送1比例进行转增,因此这部分冻结的股票数量相应增加到208,484,145股。
注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即HKSCC NOMINEES LIMITED,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H股存放于香港联交所旗下的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内,并以香港联交所全资附属成员机构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义登记的股份合计数。
注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即HONG KONG SECURITIES CLEARING COMPANY LTD.,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存放于香港联交所旗下的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内,并以香港联交所全资附属成员机构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HONG KONG SECURITIES CLEARING COMPANY LTD.)名义登记的股份合计数。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阔西兴杭持有信息披露义务人22.89%的股份,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上杭县财政局持有阔西兴杭100.00%的股份,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阔西兴杭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阔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	上杭县临城城镇北环二路汀江大厦六楼
法定代表人	李建
注册资本	36,8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370511151X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2000年6月29日
经营期限	2000年6月2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与管理;项目投资;金属及金属矿、珠宝首饰的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上杭县财政局的基本情况如下:

实际控制人名称	上杭县财政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50823000411315XM
注册地址	上杭县临江镇振兴路110号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其主营业务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紫金矿业主要子公司7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1	塞尔维亚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100%	492,994.7027万第纳尔	铜金矿开采,选矿及加工;矿产品销售
2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50.10%	501,980万元人民币	矿产品销售;矿山设备、冶炼设备、地质勘查与施工、有色金属的采、选、冶炼、加工及产品销售和服务等
3	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330,665.28万元人民币	铜矿开采;矿产品加工、销售;矿业技术开发、咨询、转让等
4	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100%	222,140.22万元人民币	阴极铜、金、银、粗硒的冶炼及销售;工业硫酸、硫酸铜的生产及销售
5	紫金矿业集团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100%	10,000万元人民币	黄金冶炼、销售;黄金制品、白银制品及铂金制品加工、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贵金属压延加工;冶金工程技术研发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等
6	厦门海峡黄金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50.35%	24,230.99万元人民币	金冶炼;银冶炼;其他贵金属冶炼;黄金现货销售;白银现货销售等
7	上杭县紫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00%	2,000万元人民币	黄金制品、白银制品、铂金制品及珠宝玉石制品、金属材料等

注:上表为紫金矿业控制的2023年度收入、净利润任一指标占合并口径相关指标5%以上的非投资平台型公司。
1.塞尔维亚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塞尔维亚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92,994.7027万第纳尔
主要经营地	塞尔维亚
注册地	塞尔维亚
业务性质	采矿
股权结构	紫金矿业通过Cukaru Peki B.V.持有其100%股权

2.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27783518411T
注册资本	501,98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6-12-14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墨竹工卡县甲玛乡孜欢荣村
法定代表人	车资
股权结构	紫金矿业全资子公司西藏紫金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57.35%股权,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30.78%股权,西藏墨竹工卡大普工贸有限公司持有其9.00%股权,西藏成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2.87%股权
经营范围	矿产品销售;矿山设备、冶炼设备、地质勘查与施工、运输车辆销售租赁、房屋租赁、机电设备及配件、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制品销售、有色金属、稀贵金属、非金属采、选、冶炼、加工及产品销售和服务;有色金属、稀贵金属及相关副产品的冶炼、压延加工、深加工和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硫化工及其延伸产品、精细化工产品加工和销售;矿山设备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租赁;矿山设备租赁;水泥、砂石、混凝土生产及销售;车辆轮胎销售;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11007819369043F
注册资本	330,665.2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6-01-05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黑河市嫩江县多宝山镇外17公里处
法定代表人	魏超城
股权结构	紫金矿业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紫金矿业有限公司持有其51.37%股权;紫金矿业全资子公司紫金国际矿业有限公司持有其48.63%股权
经营范围	铜矿、铅矿开采(按许可证范围从事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6年4月10日)。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矿产资源勘查;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检验检测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项目: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金属矿石销售;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元器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3685082167H
注册资本	452,140.22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9-03-10
注册地址	上杭县蛟洋镇坪埔村
法定代表人	陈延进
股权结构	紫金矿业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南方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金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铸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加工机械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石灰和石膏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紫金矿业集团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紫金矿业集团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3MA345FNR1W
注册资本	24,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6-01-08
注册地址	上杭县临城镇城南村零岗路100号
法定代表人	吴卫煌
股权结构	紫金矿业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黄金珠宝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黄金冶炼、销售;黄金制品、白银制品及铂金制品加工、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贵金属压延加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冶金工程技术研发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厦门海峡黄金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厦门海峡黄金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31GMYT44
注册资本	24,230.9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8-02-08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路268号3#楼402室之三
法定代表人	凌德喜
股权结构	紫金矿业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黄金珠宝有限公司持有其50.35%股权,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39.65%股权,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其5.00%股权,金洲(厦门)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5.00%股权
经营范围	金冶炼;银冶炼;其他贵金属冶炼;黄金现货销售;白银现货销售;物业管理;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7.上杭县紫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杭县紫金